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6-035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骆和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6,867,623.89	395,953,235.61	11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463,959.71	52,838,289.26	4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866,973.65	47,466,384.16	5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541,751.17	57,948,212.53	-22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2.41%	0.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86,990,297.32	3,669,856,869.36	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5,867,777.88	2,307,471,463.95	3.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10,482.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71.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4,977.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53.40	
合计	2,596,986.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鸿	境内自然人	50.34%	521,892,611	391,419,457	质押	186,500,000
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8%	230,970,294	0	质押	62,020,000
马少贤	境内自然人	2.50%	25,920,000	19,440,000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宝鑫 77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8%	17,369,573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福星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9%	11,287,129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7%	10,070,020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6	其他	0.87%	8,976,900	0		

号资产管理计划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福星 2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9%	8,241,636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顶秀雄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8%	7,003,389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1%	6,352,439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230,970,294	人民币普通股	230,970,294			
马鸿	130,473,154	人民币普通股	130,473,154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宝鑫 77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7,369,573	人民币普通股	17,369,57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福星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287,129	人民币普通股	11,287,129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70,020	人民币普通股	10,070,02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8,976,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76,9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福星 2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	8,241,636	人民币普通股	8,241,636			

托计划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顶秀雄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3,389	人民币普通股	7,003,389
马少贤	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0,00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方圆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6,352,439	人民币普通股	6,352,4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马鸿先生与马少贤女士为兄妹关系，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为马鸿先生与妻子黄晓旋女士共同设立。除以上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8,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控股股东马鸿先生2014年8月13日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43,000,000股股份，因质押期限已满，双方已签署回购交易协议，并于2016年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马鸿先生2014年9月15日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4,160,000股股份，因质押期限已满，双方已签署回购交易协议，并于2016年3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马鸿先生2014年9月19日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8,840,000股股份，因质押期限已满，双方已签署回购交易协议，并于2016年3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2月16日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44,000,000股股份，因质押期限已满，双方已签署回购交易协议，并于2016年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3月26日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49,600,000股股份，因质押期限已满，双方已签署回购交易协议，并于2016年3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比上年期末减少40 %，主要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到现金所致。

(2)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比上年期末增长41.41% ，主要原因是：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快速增长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年期末增长30.51%，主要原因是：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期末减少36.67%，主要原因是：长期资产重分类减少所致。

(5)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比上年期末增长56.77%，主要原因是：公司供应链业务快速增长应付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6) 报告期末预收账款比上年期末增长316.90%，主要原因是：收到客户款项后尚未发货所致。

(7)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上年期末增长40.28%，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应交的流转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8) 报告期末应付利息比上年期末增长56.99%，主要原因是：应付公司债券的利息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8.93 %，主要原因是：根据2015年度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设立了多家供应链管理及品牌管理公司，为众多商家、客户提供高效、低成本的集中采购以及店铺管理、商品陈列、营销推广等增值服务。报告期内供应链管理与品牌管理相关业务得到快速发展，实现营业收入45,743.82万元，促使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

(2)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3.1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商业保理业务收入

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168.75%，主要原因是：随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而增加的成本。

(4)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83.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应交的流转税增加。

(5)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5.69%，主要原因是：随公司推出10个潮流子品牌，实现公司品牌的升级，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差异化的需求，研究开发费用增长较快；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团队建设，管理人员工资、福利增长较快。

(6)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09.15%，主要原因是：应付公司债券利息增加。

(7)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33.61%，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分红增加。

(8)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99.8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较去年同期减少。

(9)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43.53%，主要原因是：本期非正常报废资产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

(10)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4.19%，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6.31%，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长收到的现金增加。

(2) 报告期内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1.00万元，主要是商业保理业务收到的利息增加。

(3)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74.24%，主要是随本期销售收入增长，支付的采购款增加。

(4) 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119.13%，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相应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5)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2.63%,主要是本期随业

务增长支付的费用增加。

(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21.73%，主要是本期支付的采购款、税费及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3.73%，主要是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8) 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8.26%，主要是收到的应收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

(9) 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51.32%，主要是报告期内股权投资及购置理财产品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0)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17.34%，主要是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11) 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828.00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增加。

(12) 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31.58%，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13) 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01.59万元，主要是偿还到期的银行借款增加。

(14) 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76.40%，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利息增加。

(15)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26.15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承兑保证金减少。

(16)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96.11%，主要是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2015年9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及2016年1月6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公司已于2016年1月11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

更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由原来的“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由原来的“东莞市道滘镇昌平第二工业区第一栋”变更为“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

公司经营范围由原来的“销售、网上销售：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羽绒制品、纺织布料、箱包、玩具、装饰品、工艺品、电子设备、纸制品、日用品、钟表眼镜、化妆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文具体育用品、衣架、陈列架、模特儿道具、灯具、音响设备；互联网零售；贸易经纪与品牌代理；仓储服务；餐饮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商务信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商业保理服务；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融资租赁；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供应链管理。”变更为“销售、网上销售：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羽绒制品、纺织布料、箱包、玩具、装饰品、工艺品、电子设备、纸制品、日用品、钟表眼镜、化妆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文具体育用品、衣架、陈列架、模特儿道具、灯具、音响设备；互联网零售；贸易经纪与品牌代理；仓储服务；餐饮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商业保理服务；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融资租赁；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供应链管理。”

根据2015年9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2016年3月1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名称、住所及经营范围变更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09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3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鸿先生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01 月 16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马少贤女士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0 年 01 月 16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马鸿先生，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	2010 年 01 月 16 日	马鸿先生任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控股股东期间；马鸿先生实际控制本公司及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期间。	
	马鸿先生		若在公司仓库租赁合同的履行期间内租赁物业因有权第三方主张权利或被有权部门认定违法而导致租赁合同无效，或者有权部门认定租赁物业为违章建筑予以拆除，迫使公司仓库搬迁而导致公司费用增加或损失产生，本人承诺将全额承担相关的费用和损失。	2010 年 01 月 20 日	在公司仓库租赁合同的履行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0.00%	至	11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7,455.41	至	22,910.22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09.6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供应链管理与品牌管理相关业务得到快速发展，使业绩大幅度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3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p5w.net/gszz/irmInfoList.html